

【銓敘部新聞稿】

針對蘋果日報有關「公務員服務法」修正方向相關報導， 銓敘部說明尚在研議階段，有待討論並未定案

日期：110年4月18日

發稿單位：法規司

新聞聯絡人1：呂司長秋慧

電話：02-82366461

新聞聯絡人2：邱科長瓊如

電話：02-82366466

針對今(18)日蘋果日報就銓敘部陳報考試院審議的公務員服務法相關報導，銓敘部表示，本次服務法修正是參據歷來相關大法官對公務員與國家職務關係的解釋以及各相關機關團體的建議，所擬的初步草案，目前考試院已交付審查會審查，一切尚待考試院召開審查會進行討論，本次服務法修正內容並未定案。

銓敘部進一步說明，有關考試院第二組對於服務法修正內容所提意見，是考試院內部幕僚單位提供給考試委員的意見，銓敘部針對相關意見已通盤檢視服務法修正草案並備妥資料，將於考試院審查會時回應說明，作為考試院政策決定的參考，以貫徹憲法保障文官權利，建構寬嚴適中服務法制。

最後，本次服務法修正將中央研究院研究人員、研究技術人員及公立學校兼任行政職務教師有關經營商業及兼職相關事項授權由各該主管機關另以辦法訂定，是考量上述人員工作性質及職務特性，與一般公務員並不相同，由各該主管機關訂定合理範圍規範比較合宜，並非指完全不受經營商業及兼職等限制，報導內容洵屬誤解，特此澄清。